

有一个村子叫大郑家



恺蒂

专栏作家

Columnist

英伦新居民

朋友从上海来伦敦，捎来了老爸郑重的新著《九十自述：我就是个乡下人》。虽说是“自述”，但书中的主角是我们的老家大郑村，一个偏远的没有任何文字记载的普通乡村。老爸在前言中写道：“1950年，我小学毕业后即负笈求学，至今已经七十岁了，我也到得米望茶之年，垂垂老矣。读了几本名家回忆录以作消遣，那些大都是八十岁以后的晚年之作。我想，人到了晚年，才能品评青少年时代诸事的滋味。”

这部书的初稿开始于2009年。那年12月，父母前往南非探亲，在约堡开普敦住了近三个月。闲暇时间多，孩子们总是问他们小时候如何。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这，那些时日，老爸除了每天记日记，也开始写童年回忆。他在2010年2月19日的日记中写道：“翻阅写的童年记忆，是如海瑶说的有粉红色，只有欢乐，没有苦难。其实我写了邻居的挨饿、逃难，可能落笔简单，没有给她留下印象，我的童年的确是在家庭温馨中度过的，特别是门口荷塘，给我留下的是美的印象。现在还很留恋它，可惜已经干涸，完全消失了。日前，要把它复印下来，因为是写在豆豆写毛笔的废纸上，后面毛笔的墨迹也复印出来，看不清楚，复印也无用了。只复印‘南非探亲记’。”

两年前的6月，《九十自述》精美插图的作者筱江把这部童年回忆的打字稿发给了我，内容丰富多了。我转发给了哥哥海歌。因为父母两地分居，我和哥哥从小就在老家跟着爷爷奶奶长大，所以，对老家的感情都非常之深。我俩赞叹老爸记忆之好，我们的童年印象也被唤起了：麦秆扎成的草人扫天婆，挂在屋檐下，在雨中左右摆动；拉着扫把的叫魂声，我们发烧生病时，衣服也这样被搭在扫帚上，奶奶拉着满村逛悠喊着我们的

名字；小时候过年时能吃到的山芋糖，糖稀装在瓦罐里，可以用筷子插进去搅一大坨出来，还有硬邦邦的糖瓜，用秤砣一敲就碎，哥哥也是进门拿一块，出门又拿一块；正月十五蒸的面灯，芦花编的毛瓮，用黑黏土来摔响炮，凤仙花染出的红指甲……还有各种风物：关老陵、土地庙、砂礅地、土篓裤子、各种石器工具……各类农活：耕田犁地、收麦、打场脱粒、扬场，推磨成面，舂米，苕麻剥皮搓绳，纺线织布……

家乡是一马平川的大平原，“既无隐隐青山，又无长流的绿水”，是一片“无雨大旱、有雨大水的贫瘠土地”。放眼望去，是漫无边际的庄稼地，有的田里会出现一两个隆起的土包，成金字形，旁边可能还会种棵树，这是某家的祖坟。每隔二三里路，就能远远见到许多树木环绕在一起，虽然看不见房子，但知道那是一个村子。

关于这个大平原，哥哥后来也写过这么一段文字：“我

们老家处在淮河和汴河之间，哪一条河发水，我们那里都会泛滥。反反复复的洪水泛滥，冲走了那片土地里所有的养分，橘子种在那片土地上，都会变成又苦又涩又硬的枸橼蛋。用土地贫瘠来描述，最是恰如其分。贫瘠的土地，带来的是贫穷的风物。我记得直到八十年代末书中写的那个小村庄几乎都没怎么变。所以父亲书中写到的四五十年代的风俗物事，我们在七十年代依然能体验到很多，黑乎乎的夜、磷磷的鬼火，门前的一汪荷花等等。”

当然，最重要的，这个贫瘠的村子里，有爷爷奶奶。奶奶身形娇小，喜欢管闲事，但敢作敢当，是村子里的良心。爷爷沉默少语，偶尔说一句话，也是掷地有声的。正是因为他们，让这个普通的大郑家，成为拉动我们生命之线的起点。█

正是因为他们，让这个普通的大郑家，成为拉动我们生命之线的起点。